



江苏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9月30日接到控股股东澳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洋集团”）通知，澳洋集团于2015年9月1日将其持有的公司9,000万限售流通股质押给江苏省张家港经济开发区实业总公司，占公司总股本12.95%，该笔质押股份已于2016年9月30日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解除质押登记续。

截止本公告日，澳洋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360,130,7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83%。其中质押的公司股份97,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02%。

特此公告。

江苏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日